

温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温县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按照上级部门工作部署要求，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股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属相关股室（中心）在局机关统一指导协调下，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开展。本报告由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组成。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严格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公开。在公开内容上，重点突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重大活动、重大项目、民生保障等社会关注、群众关心的信息。本年度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84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 1 件，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引起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遵循“谁公开、谁审核、谁负责”的基本原则，认真筑牢信息审核纠错防线。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文件规定，对于局内文件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拓展和深化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努力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三级审查制度，对于有公开需求的文件信息，必须经主要领导审核后公开。我局 2023 年公开政府信息 22842 条、收到公开申请 1 条。

（四）平台建设情况

2023 年，我局将《温县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作为信息公开的主要途径。组建信息公示工作群，畅通交流渠道，及时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不断加强信息公示工作推进力度。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

为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局党委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进行部署安排。各股室（中心）积极配合，按照公示信息“三审三校”要求，推进农业农村相关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同时将信息公开完成度和完成质量纳入年终考核，作为年终评分的依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8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1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温县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面对新形势下的农业农村工作新要求，仍有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教育和培训，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创新，实现公开形式更加多样化。

针对上述不足，我局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水平，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要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神，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工作规程；二是进一步完善监督保障机制，着力做好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三是加强专职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创新信息公开形式，依托人才建设和平台建设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